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以电子邮件送达各位监事。监事应参会 3 人，实际参会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以监事填写《表决票》的记名表决及传真方式进行。本次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募集资金专户及向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募集资金专户及向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表决票 3 票，赞成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监事会全体成员一致认为：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募集资金专户及向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内容和决策程序均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的有关规定。本次事项能够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效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5 月 25 日